

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電務處 114 年從業人員甄試

錄取人員體格檢查通知

您好！誠摯歡迎您加入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。

有關報到相關事宜，說明如下：

一、報到時間

體格檢查表經審查合格後，將通知於 115 年 12 月 7 日（星期一）上午 8 時 30 分報到。

二、延後報到申請

如無法依指定日期報到者，請依下列規定申請延後報到：

- （一）適用事由：因義務兵役、分娩（含妊娠中且預產期適逢報到日期，或分娩後未滿 8 週者）或天災、重大傷病等不可抗力事由，致無法報到者。
- （二）申請期限：請於 115 年 10 月 16 日（星期五）前（郵戳為憑）提出申請。
- （三）申請方式：應檢具相關證明文件，填具延後報到資格申請書（如附件 1），以限時掛號寄至錄取分發單位（如附件 2）。
- （四）審查原則：所提事由須與無法報到具因果關係，且屬不可避免之情形，經審查核准後，始得延後報到。
- （五）未依規定辦理之效果：未依期限報到，且未提出申請或申請未經核准者，逾期末報到即取消錄取資格。

三、體格檢查

體格檢查結果須經本公司審查合格後，始具報到資格，並據以通知報到事宜；經審查不合格或未於期限內繳交者，註銷錄取資格。

- （一）體格檢查表：電機、機械、電務、電力、養路工程類科。

1. 請於 115 年 11 月 2 日（星期一）前（郵戳為憑）將「體格

檢查表」(如附件 3) 正本以限時掛號寄至錄取分發單位，寄回前務必確認內容填寫完整。

2. 請至指定醫療機構 (體格檢查表內「受檢人員體格檢查注意事項」第一點) 辦理檢查，相關醫療機構名單請至 <https://dep.mohw.gov.tw/DOMA/lp-949-106.html> 查詢。
3. 辦理檢查時，請完整列印體格檢查表，以利醫療機構檢查醫師判讀檢查結果。
4. 選擇醫療機構時，請先確認是否可提供全部檢查項目，如未能提供，請另擇其他醫療機構辦理。

(二) 注意事項：

1. 各醫院體檢作業皆須 7-14 個工作日不等，敬請預留作業時間並提早辦理。
2. 若有體檢方面相關疑問，請洽錄取分發單位聯絡人。

四、放棄報到

如欲放棄錄取資格，請填具「放棄報到具結書」(如附件 4)，並簽名後寄送本公司人力資源處 (紙本或電子郵件皆可)。

五、錄取進用相關規定

- (一) 錄取人員報到後試用期間為 3 個月，試用期滿考核成績未達 70 分者，終止僱傭關係；考核成績 70 以上者，始正式進用。
- (二) 錄取人員試用期間如有本公司從業人員甄選進用要點第 10 點情形之一，經查證屬實者，即予終止僱傭關係。
- (三) 錄取人員任職期間一律於分發單位服務，辦理該項甄試職缺工作內容，不得自請遷調，並於報到時簽訂切結書。

六、報到應備文件

報到當日請攜帶私章及下列文件 (正本核對無誤退還)：

- (一) 勞、健保轉出單。

- (二) 最近彩色 2 吋照片 4 張。
- (三) 身分證影本 2 份 (正、反面)。
- (四) 戶口名簿或戶籍謄本影本 2 份(應含本人、配偶、父母、子女)。
- (五) 最高學歷畢業證書影本 2 份。
- (六) 退伍令或免服兵役證件影本 2 份 (無者免附)。
- (七) 員工薪資轉存金融機構新增申請表 (如附件 5，員工薪資轉存金融機構優惠如附件 6)。
- (八) 新進人員人事基本資料表 (如附件 7)。

七、其他事項

- (一) 報到地點及聯絡人詳如附件 2。
- (二) 如有相關疑問，請逕洽錄取分發單位聯絡人。